

重要提示
1.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公司全体董监高出席董事会会议。
1.3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公司负责人张东海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东海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呂昌生先生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S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963,380,411.96	5,303,152,849.19	12.45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2,270,818,980.47	2,047,018,932.30	10.93
每股净资产(元)	6.20	5.59	10.91
年初至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生成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5,574,342.48	1,348.5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86	1,348.58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利润(元)	223,800,048.17	223,800,048.17	55.9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1	0.61	55.92
稀释每股收益(元)	0.61	0.61	55.92
净资产收益率(%)	9.96	9.96	增加 1.6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0.3	10.3	增加 157 个百分点

S1 重要提示
1.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第一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会议原因 受托人姓名

何季麟 出差 钟明丽

牛庆仄 出差 曹平永

黄永革 出差 张惠强

1.4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5公司负责人钟明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慧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S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76,517,187.62	1,389,554,964.73	6.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166,215,336.19	1,153,056,421.47	10.6%
每股净资产	3.27	3.24	10.6%
年初至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生成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15,999.23		217.1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74		217.18%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利润	12,158,913.27	12,158,913.27	30.07%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3	30.07%
稀释每股收益	0.03	0.03	30.07%
净资产收益率	1.04%	1.04%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11%	1.11%	0.2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07-17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第一季度报告

HSBC BROKING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CLIENTS ACCOUNT		3,426,670境内上市外资股
SICHER A/C KG INVESTMENTS ASIA LIMITED		3,367,813境内上市外资股
BOCI SECURITIES LIMITED		2,071,498境内上市外资股
腾越		2,004,641境内上市外资股

(4)应付票据主要是由于票据到期收回。
(5)应付账款增加主要是应付工程款及煤款增加。
(6)预收账款主要是已预收的货款确认为收入。
(7)应付职工薪酬主要是计提的工资、奖金及福利。
(8)应缴税费是由于本报告期计提的所得税未纳税。
(9)营业收入是由于本报告期计提的所得税未纳税。
(10)投资收益是由于本期内投资收益较上期同期上升了56.41%。另外由于合同价和当地地价均有较大上涨，导致报告期的股权投资较上期同期上升了56.41%。
(1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同期增长1,348.58%的原因是：由于本期经营活动良好的货款回收回。
(12)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度至下一报告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预警情形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子公司技改扩能投产，产能增加，销量上升，合同价较去年同期上涨，截止一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净利润和去年同期相比可能增长60%以上。
3.5 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3.5.1 2007年期初股东权益与上年度相比发生变动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东海

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07-17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第一季度报告

HSBC BROKING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CLIENTS ACCOUNT		781,820境内人民币普通股
彭银英		740,100境内人民币普通股
朱凤		700,000境内人民币普通股

(5)重要事项
3.1本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原因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3.1.2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3.1.3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3.1.4预测年度至下一报告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预警情形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预测年度至下一报告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预警情形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本次季报资产减值准备中的 2007 年期初股东权益与“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中的 2007 年期初股东权益存在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东海
2007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编号:临 2007-08 号

四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的股权。

Sterope公司的相关情况详见附件。

8. 本次决议有效：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议案尚需报经相关有权部门批准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表决，并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前，公司的账面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公司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安排，为合法、高效地完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具体方案，其中包括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发行对象的选择；

2、授权签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

3、授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申报事项；

4、决定并聘请保荐机构等中介机构；

5、根据有关监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6、根据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有关备案手续；

7、授权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

8、如证券监管部门对非公开发行行政政策有新的规定，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对本次具体发行方案作相应调整；

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的资金将收购 Sterope公司 75%的股权及其他项目，为保证该项工作能及时、顺利完成，授权董事会办理收购 Sterope公司 75%的股权及其它项目的相关手续；

10、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授权办理

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申报、上市等有关的其它事项。

11、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 5 名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议案，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

1.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原则方案切实可行，募集资金收购四川世纪双虹显示器件有限公司持有的 Sterope 公司 75%的股权等项目有利于公司的发展和整体利益。

2. 公司召开了董事会，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会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安排，为合法、高效地完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具体方案，其中包括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发行对象的选择；

2、授权签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

3、授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申报事项；

4、决定并聘请保荐机构等中介机构；

5、根据有关监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6、根据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有关备案手续；

7、授权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

8、如证券监管部门对非公开发行行政政策有新的规定，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对本次具体发行方案作相应调整；

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的资金将收购 Sterope公司 75%的股权及其他项目，为保证该项工作能及时、顺利完成，授权董事会办理收购 Sterope公司 75%的股权及其它项目的相关手续；

10、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授权办

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申报、上市等有关的其它事项。

11、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 5 名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议案，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

1.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原则方案切实可行，募集资金收购四川世纪双虹显示器件有限公司持有的 Sterope 公司 75%的股权等项目有利于公司的发展和整体利益。

2. 公司召开了董事会，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会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安排，为合法、高效地完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具体方案，其中包括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发行对象的选择；

2、授权签署本次非公开发行